

大主题下的小生活： 沦陷时期北平丧俗实例考察

——以董毅《北平日记》为中心

丁 芮

摘 要 北平沦陷时期,家道中落的董家丧礼被迫简化,但依然遵循着传统丧葬礼俗的基本程序。董毅的日记详细记载了其父去世后丧礼的全过程,使得后人能从生活的细微之处感受沦陷区民众生活的实际场景,虽不能反映沦陷区民众风俗习惯的全貌,但为沦陷区社会生活史的研究提供一个具体而鲜活的例子。在沦陷时期,广大普通民众保持传统的风俗习惯不仅是对传统文化的认同,也是自觉抵制日本殖民者文化同化的爱国行为,是自觉的民族国家认同。

关键词 丧俗;董毅;北平日记;沦陷时期

中图分类号 K2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5-3492(2016)10-0089-09

导言

抗战史研究中,在传统的宏大主流叙事视域下,研究者忽视了一个简单的事实,在沦陷区内,大多数的普通民众极少能够从事公开的、有组织的反抗行动,他们虽然遭受了日伪的严酷统治,生活的外在形式发生了某些变化,但生活的本质和内核依然得以存续。沦陷区的大多数民众虽然继续生活,没有投入显著的抗日斗争,但也不应被指责为“亡国奴”。因为,在整个战争期间,只有少数民众能够逃离沦陷区,而对于生活于此的普通大众来说,没钱、没途径、没落脚处,只能留在沦陷区继续生活。但在整个抗战史的研究中,这些沦陷区内处于“抗争”和“奴颜”两极之间的最广大的民众则被忽略了,以至于后人回过头想要了解在长达八年的时间内北平普通民众真实的生活时,眼前一片模糊,只能借由文学作品《四世同堂》的描写来进行各自的想象。

《四世同堂》是老舍先生创作于20世纪40年代后期的“民族抗战悲壮史诗”,其以现实主义的手法描写了沦陷时期北平人民的生活和心理,被认为最大程度上贴近北平市民的生活现实。尽管老舍的文学作品蕴含着“真历史”,但说到底经过了文学家的艺术加工,是文学家对生活的提炼。而身处沦陷北平

作者简介:丁芮,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当代中国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的当事人所记述的《北平日记》则不同。^①《北平日记》是作者董毅对于自身和与自己境遇相同的一批青年学子在沦陷区生活经历和心理感受的真实记载。其以真实的文字笔触为研究者提供了沦陷时期北平民众日常真实生活细节的入口,有助于补充和纠正过去概念化的印象。沦陷时期北平社会生活方面的资料能完全保存下来的不多,而关于普通民众社会生活细节描写的资料尤为缺乏,这给后人研究北平沦陷时期社会生活境况带来了困难。而《北平日记》记载的既是作者个人在日伪统治时期北平的那段历史,也是北平市民最生动、最翔实的日常生活再现,是研究北平社会生活可靠的一手资料。

习俗是一个地区人群中长期形成的风尚、习惯。^[1]在保持传统生活方式的过程中,习俗因其具有强烈的群体性和稳定性得到明显的坚持。传统习俗是在人们约定俗成、世代相传的基础上形成的带有一定制度性质的社会惯例,是不成文的习惯法。^[2]传统和信仰的力量,加上感情的因素,使习俗更能从人的内心深处发生作用,并外化为人们的自觉活动。习俗具有很强的承继性,甚至朝代的更替也难以改变,并且风俗习惯的控制主要是“通过对拥护者的崇拜,对新事物的极端厌恶来实行”。^[3]

传统中国,在儒学主张“以孝治天下”、“三纲五常”占主导地位的情况下,提倡对死者“报本慎终”。由此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逐步形成了繁缛、充满各种仪式的丧葬礼俗。在传统社会,违背丧葬风俗会被冠上“不孝”的名声,遭人非议。进入民国后,经过社会进步力量的倡导,丧礼“亦减而渐至轻微”,^[4]但“一国风俗之起,固有无限原因,则欲改良旧习,固非一朝夕所能见效,一二人所能成功也。”^[5]“变政难,移风易俗更难。”^[6]传统的习俗发生变化,封建宗法观念有所淡化,增加了科学和娱乐的内容,但在整个民国时期,完整意义上的新式习俗尚未完全出现,各地仍普遍实行旧式习俗,丧俗变化稍快,但也是“新旧并用”。^[4]

1937年日本占领北平后,为了将占领区永远从中国分裂出去,在实施军事占领和经济控制的同时,非常重视文化殖民和文化同化。“礼云:入境而问禁,入国而问俗。”历朝统治者均对与习俗非常重视。日本侵略者也深知风俗对于民族国家的重要意义,在占领北平期间,日本为从根本上分裂中国,推行民俗同化,强制中国人改变传统的风俗习惯,如阴历七月十五的盂兰盆会,是佛教节日,北京百姓的习俗是固定程序的放河灯、放焰口。日本人想把本国“祭忠魂塔”的习俗加进去,遭到了民众的抵制。^[7]但政治影响经济,经济影响民俗,沦陷时期的“民俗极大地受到经济、政治的制约。”当时北平的民众都深切地感受到了这一点。民俗学家常人春回忆到:日本的政治控制和经济掠夺给民众造成的经济困境是不可言喻的,市面上一天比一天萧条,买卖一家接一家倒闭,老百姓一天比一天过得艰难。北平民众的日常风俗习惯也因此发生了变化。节庆没钱操办,红白喜事也大大简化了。赶上频繁举行的防空演习,家里有什么事也不许办。丧事不许放焰口、喜事不许吹打;而进出城门经常会受到百般刁难,百姓也不怎么敢出城,广安门外正月初二的财神庙、白云观的香火都受了影响。^[7]

风俗的特性是“传袭的,即自古相传的”,^[8]具有很强的稳定性,所以即使在沦陷时期政治受迫、

^① 这部日记的作者名叫董毅,1918年出生于一个传统仕宦家庭,从小生活在北平,曾就读四府小学、志成中学,1938年9月考取辅仁大学国文系。2009年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北京日记》选取时间段为1939年,正值董毅在辅仁的一年级下学期和二年级上学期。董毅的日记共有20本,约150万字,编号从第2本到第21本,记载了作者自1938年4月11日到1943年12月15日这段时间的生活历程,其中1939年、1940年、1941年和1942年的日记完整无缺。2006年10月,收藏家王金昌先生在北京报国寺文化市场发现了一沓很厚的手写日记本,并从出让日记的旧书商手里获得一个邮戳为1982年的信封,上面写有该日记作者董毅的地址。出版社按照信封上提供的地址找到了作者。经与作者及其家属协商,同意将日记交付出版,名为《北平日记》,文章所用即为先行出版的1939年全年的日记。《北平日记》首版印6000册,数量不算小,但没有引起学者的关注,目前所见,仅有两篇文学史的论著中用到其中的两则材料。2015年8月,人民出版社出版了五卷本的《北平日记》。

经济困难的情况下,北平的民众依然尽量保持着传统的风俗习惯,以此来保存传统文化的根本,这些难以同化的部分才是传统文化内核的反映。在沦陷时期,由于日本占领者极力推行,殖民文化和本土文化发生了矛盾对接,但广大普通民众因生活习惯所致,也是生活态度使然,在很大程度上仍坚持传统的风俗习惯。这是普通民众通过生活方式的选择对传统文化的保存,也是自觉抵制日本殖民同化的一种爱国行为,是自觉的民族国家认同。

目前,对于沦陷时期北平的风俗记载多见于后人的口述,身处其中的时人记载资料相当少。但在《北平日记》中,董毅通过细腻的文笔对其父董元亮的丧礼进行了详细的记载,这不是后来经过加工的记忆,而是当时、当地日常生活情景的翔实记录,为研究沦陷时期的民俗提供了难得的素材,使沦陷时期中国人生活情景的描述更加具体和丰满,还原了历史的细节。据此,文章以《北平日记》所载进行沦陷时期北平丧俗的实例考察,从董家对传统丧俗的遵守来窥见其对传统文化的坚守,对日伪政府殖民统治的反抗。

二

董毅父亲名元亮,字季友,^①祖籍福建闽侯,生于1861年,逝于1939年,享年79岁。董父曾参与“公车上书”,^[9]1909年(宣统元年)以花翎二品衔奏委署浙江劝业道,并在浙江劝业道任上作出了一定的业绩,倡议创办浙江省农事试验场,^[10]撰写《柞蚕汇志》,^[11]编辑《芝麻辑要》,^[12]对当地的农业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民国后历任福建行政公署秘书、福建西路观察使、奉天财政厅厅长。董元亮有较深的文学修养,是清末民初著名诗人,和当时诸多文人多有来往,^②留有“美人眼泪英雄血,不是黄金买得来”的佳句,被评价颇“似袁随园语”,^[13]^[P218]并有诗集行世。^[14]董元亮在政坛亦有一定的声望,清末全国筹设咨议局时,选派公正官绅,浙江奏调浙江委用道董元亮为总办,^[15]^[P5650]1920年江苏督军李纯逝世后开追悼会,董元亮代表国务总理到会致祭。^[16]

董元亮所受为传统教育,也以传统思想教育儿女,从其所做自挽“长留正气还天地,只有清贫付子孙”可推知平生志趣所趋。^[17]^[P77]他与原配生有一子一女,为大儿子起业、女儿淑瑄。续弦张令华曾是董家丫鬟,成为续弦后,共有三子一女,分别为董毅、董刚、董恭敬、董淑瑶。董毅为其续弦所生长子,1938年考入辅仁大学。文章所用董毅日记所写时间为1939年,时大哥、长姐均早已成年单过,董毅与父亲、母亲、四弟(董刚)、五弟(董恭敬)、小妹(董淑瑶)及李娘^[17]^[P114-116,276]生活在一起。

作者的家庭情况在董毅的日记中无过多记载,但董父长时间为官应有一定的积蓄,日记记载1939年时董家每月开销约“百元左右”,^[17]^[P102]而其所上的辅仁大学是一所私立大学,“收费偏贵,咸谓贵族学校”,^[18]^[P287]能够上得起这所学校的家庭“绝非家无隔宿粮的寒士”。^[19]^[P281]由此,可推断其经济条件应该不错,至少可算做社会中层。按道理说,董家是官宦家庭,北京又有不少亲友,董父的丧礼应该办得风光光,但董家之前因为还长兄、李娘赌博所欠2万余元巨款大伤元气,^[17]^[P114-116]董父也年岁已高,经济状况大不如从前,而其时又值沦陷时期,北平普通家庭的“喜事丧事也都是凑合凑合,走走形式”,^[7]^[P211]董家的丧事也只能从简。董毅日记中对此亦有感慨:“惜于此离乱之际故去,经济不充裕,一切均草率简

① 董元亮,福建闽侯人,附生,光绪辛卯科举人,国史馆誊录官,叙以知县分省试用奉天,总督委充文案处帮办、管理西股委员,兼充丈方科尔沁扎萨克公旗荒务总局帮办,署复州知州、东边沙河税局总办,捐奖道员,指分江苏,旋充清查商埠房地局总办,署民政司户籍科金事,调浙历充抚署文案处总办、咨议局筹办处总办、官钱局总理、试署浙江劝业道兼充浙江全省驿传事务总理、浙江银行总理。民国历任福建行政公署秘书,福建西路观察使,奉天财政厅厅长。敷文社。最近官绅履历汇录[G]//沈云龙.近代中国史料丛刊第四十五辑.台北:文海出版社,1970:278.

② 董元亮七十寿诞时,山西诗人王念祖特地赋诗为其祝寿,《董季友先生七十寿诗》:“花甲周开又十年,筹添海屋厂琼筵;蟾宫旧识蓬莱侣,鹿洞曾留翰墨缘。人向诸天看佛子,我从陆地见神仙;杏林本属君家产,无怪丹方不取钱。七十依然矍铄身,一堂莱舞乐天伦;太公垂钓靡眉古,伏剩传经白发新。会启龙华思浴佛,筹添鹤算宴来宾;祝君莫向风尘老,文献中原正待人。”<http://tieba.baidu.com/p/3847209876>.

陋。”^{[17] (P65)} 俗与礼相连 在一个以礼教立国的社会里 ,婚丧嫁娶、衣食住行都积淀着伦理文化特有的意义。^{[6] (P220)} 虽然时局不靖 家道中落 董父的丧礼被迫简化 ,但鉴于董元亮的身份和地位 ,深受传统文化影响颇深的董家依然遵循着传统丧葬礼俗的基本程序。

离世前的准备 1939年4月21日上午 董元亮在病了一年多之后离世。期间董家曾想延请京内名医萧龙友到家为其诊治 ,但萧出诊费用较高 董家又难以直接联系上 ,遂作罢。董家斟酌请了另两位医生刘幼雪^{[17] (P31)} 及蒲伯扬,^{[17] (P56)} 后又想办法经由张之洞之子北平市电话局局长张仁侃介绍了刘睿瞻大夫,^{[17] (P62)} 终因董父罹患肠胃及肝癌疾病严重,^{[17] (P56)} 不能救治。4月初 董父病情加重 ,但其一切后事都还未预备 ,所以董毅着急和大哥、长姐进行商议,^{[17] (P58)} 通盘筹算了一下大概费用多少。家人均同意“值此时局一切虚文可省均省”。^{[17] (P59)} 董父病后 ,董家“想出千方百计” ,结果仍见效不大。^{[17] (P61)} 北平风俗中 ,凡父母年老 ,应事先准备棺材和殓衣为孝。^{[17] (P483)} 在董父病重久治无效 ,即离世前四五天时 ,董家开始在外院做寿材。^{[17] (P62)} 董父所用寿材是十年前就已购买存放于外院东门房内 ,“木料宽厚长大” ,“木甚香似檀 ,但不及檀味之醇”。11个工人4月18当日便已赶出 棺材做好停于马车房中。^{[17] (P62)}

穿装裹 北平的风俗 ,人至临终时 ,全家人聚集在床前 ,准备丧事 ,常在一息尚存时即换衣服鞋帽。^{[20] (P482)} 不能在人完全断气遗体都僵后穿装裹 ,要在快断气时穿戴好 ,意为不能让其赤身而去的风俗。^{[21] (P154)} 4月21日晨 董父“气息渐微” ,家人帮忙给其穿上布衣裤褂 9点10分整董父离世。^{[20] (P63)} 家人悲痛之余换下被褥 给董父身上盖好一层红单 ,脸上蒙了一幅白色绸巾。正式的穿装裹是在下午四五时 ,所以简单地给董父换好衣服后 家人穿上预备好的白孝袍 ,指挥仆役把父亲床上的帐子去掉 ,床架折下 ,以便正式穿裹装。^{[17] (P64)} 因为预先准备的衣服装备比较多 ,需要裁缝帮忙 ,下午四、五时开始穿衣裳。裁缝到家 ,预先把衣服一件件全都套好 ,领子、下摆都绷好 ,计上身13重 ,下身11重 ,头戴朝帽 ,领挂一串木朝珠 ,衣服均是绸子及丝棉 ,脚穿丝棉袜1双 ,登朝靴1双 ,手亦用丝棉裹好。衣服不用扣子 ,皆用带子连紧 ,每一件衣服紧好以后 ,用剪刀剪下一点 ,称之为“子孙带”。^{[17] (P64)} 死者所穿衣服不用缎子 ,因缎子与“断子”同音 ,忌讳断子绝孙。也不用皮衣 ,因恐来世转生为畜生。^{[20] (P482)} 这种风俗从清末到整个民国期间一直如此。^{[21] (P154)}

停尸 在北平风俗中 ,亡人口中放东西称含。有时在死者口中放一点茶叶。贵族富有者往亡人口中放珠宝物。如富人之家 ,以白玉为塞嵌入耳鼻中 ,因相信玉之精气能使身体不腐坏。在亡人手中要放东西 ,意为不能让亡人空手走。放什么东西要根据各家的经济情况。^{[20] (P482) [21] (P154)} 董家家道中落 ,董父亡后 ,并没有放入珠宝玉器之类 ,仅左手持一小纸包 ,内包些许茶叶及画 ,应为董父喜爱之物。停尸期间 ,香不能断 ,董家派昔日厨子老孙及周先生在屋内看守 ,此外 ,还有拉车的孙姓及李姓仆役轮流上下半夜看守火烛。^{[17] (P64)}

报丧 一般在人死后 ,没有装棺材入殓前 ,要先去至亲家中报丧 ,见面叩一个丧头 ,而后报告丧讯。^{[21] (P155)} 董父离世当天上午 ,董家即开始报丧 ,先打电话 ,把上学的小孩子全叫回来 ,同时一面打电话通知亲友 ,一面写稿子叫人去印报丧条。这种报丧条一般是要找石印局印“讣闻” ,派人发出通知亲友 ,写明何日“接三”何日“伴宿” ,何日“发引” ,以便亲友前来参加。^{[21] (P155)} 并摆好供桌在床前 ,点上烛香 ,跪拜哭泣 ,正式举丧。下午亲友郑家 ,王缉庭 ,陈书琨 ,老墙根一帮都至董家 ,行礼时董家在旁边陪着跪拜。董家至亲七姐、五姐亦来 ,哭啼举丧。董父辞世当晚 ,董家提供亲朋供饭 ,大家聚在一处吃 ,菜钱由大哥处付 ,米由董毅处出。^{[17] (P64)}

大殓 董父辞世第二日即4月22日上午起 ,亲友即陆续至董家拜哭。下午三时许四时左右 ,实行大殓(装殓 ,就是装棺材 ,丧葬礼称大殓) 。力家、陈家、郑家等亲友 ,均聚集在堂屋 ,寿材被抬进来(做寿材

之日,取一二块木料,在祖宗位前供一下)盖放一边,然后由大哥捧头,董毅捧父足,再由裁缝、弟侄等相助,抬至堂屋搁在寿材盖上,其余诸人均跪在一旁痛哭。董毅往棺内垫深约半掌厚的锥木末,木末上铺一层大张豆纸,上盖一块七星板,棺内沿边均钉有一周红绸子。此时裁缝等用一床丝棉被将董父包起来,连头亦包上。丝棉被包好,上捆以花样,用棉绸撕成条,紧好,即高举安置棺中。棺材旁边的空隙,以备好的灯草包塞满,不使晃动,上再加以许多灯草,再盖上一层板子,用竹钉钉好,再上盖按上元宝钉,削平,沿边一道黑漆封口。有的亡人亲属将亡人生前喜爱的物品放入棺中作为殉葬品,这种殉葬品有金银珠宝首饰、怀表、烟壶、眼镜、烟袋等物。^{[21] [P155]}因为家道中落,董父入殓棺材中并无放入贵重物品。董父安置棺材后,董家在供桌摆上其父日常所用餐具及零星用品,如牙刷、脸盆、木背挠、暖瓶、小帽、痰罐等,香火仍不能断,旁边还安置一盏明灯。家人拜后,孝子在旁答跪。入殓大礼至此遂告完成。当晚烧纸钱,提供供饭、茶水。董毅与大哥及二仆人同宿堂屋陪灵。^{[17] [P65]}

接三 人死之后第三天称之为接三。旧时北京除赤贫者外,人死至出殓埋葬有的五天,有的七天,最长的是“七七”四十九天。不管长或短都得三天接三,出殡前一天伴宿。因为迷信的说法,人死三天就离家到了望乡台,民俗三天是祭扫亡人的日子,称为初祭。祭扫时请僧人诵经和焚烧其器送亡人远行,所以又称“送三”。接三是祭祀亡人最为重要的一次活动,要隆重。有钱者请僧、道、尼、喇嘛四棚经,高搭丧棚,灵前搭着“月台”(也叫灵台),棺椁用红锦罩着,左右并用幅帐遮挡着后边的守灵妇女。^{[21] [P155]}4月23日为董父接三之日。传统上,要请僧人读经。^{[20] [P483]}一般人家根据各自经济情况安排,有的僧、道、喇嘛三棚经,有的只有一棚和尚经。^{[21] [P156]}董家接三之日没有读经,只请了大鼓、小鼓吹手等,但在灵前搭了“月台”,白布缝成的孝帘子用竹竿子挂起来,里边是董毅和大哥及四、五二弟跪的地方,外边是孙子跪的地方,灵右是女人坐的地方,前是供桌,上放点心、长明灯,立着一张大像片。接三当日上午前去董家行礼的人还少,下午渐渐多起来,董毅兄弟一直跪着磕头。在来宾中,福建同乡来的比较多,据来宾簿上统计,计有七十余人。下午,董毅的同学和朋友也有不少前去行礼。“接三”那天,不管有钱人家还是一般人家待客饭都是“炒菜面”,也称接三面。炒四盘菜或六盘菜,吃卤面的居多。^{[21] [P156]}董家按照北平风俗,中午、晚上均吃的是北方面席。但对福建的同乡来说,均觉得难吃。晚上五、六点送库,^①董家焚化的冥器有两个顶马、四人抬的一顶前清二品大员坐的蓝顶绿边大纸轿子。^{[17] [P66]}

停灵 接三之后是停灵,即棺材在家中停放的天数。停灵时,亲友有来的也有不来的,各人随意。^{[20] [P483]}董家遵守的是未出殓以前即停灵期间必须陪灵睡觉的风俗,晚上上供饭、供茶,这样供到七七四十九天,到七七以后(六七那天由女儿家送菜,^②则逢每月十四、三十两天供,一直到三年以后方才截止,夜里供桌上的长明灯一直亮着。^{[17] [P66,73,76,81]}北平的丧俗中没有这种供茶、供饭,董家与当时北平的家庭不同,应是遵守董家祖籍福建的风俗。

头七 北平的丧俗无具体停灵时间长短的规定。4月27日为董父头七之日,董家下午三、四时许上供,至亲五姐等回家。当日的供菜比平常的多。上供时子孙一行跪在灵前,由一人司仪,先杯箸,而后汤、菜、饭、元宝等,皆在董毅长兄手中盘子中一放,向上齐额一举,而后行礼此仪,然后举哀,家人拜罢烧箔,然后进晚餐。董家头七当日决定五月一日出殡,在家只过一七,不过二七。^{[17] [P67-68]}

① “送库”,是指给亡人祈建的道场圆满时,由丧属捧着给佛的黄表(荐亡文书)到指定的广场去焚化事先彩纸糊的楼库及其他纸活冥器。

② 北平的风俗中,“五七”烧伞。亡人的亲生女儿应在亡人下葬后“五七”三十五天的日子为亡人烧个纸糊的伞。王永斌《耄耋老人回忆旧北京》,北京: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2009年,第157页。但董家祖籍福建,与此不同,董家遵守福建祖籍风俗,“六七”当日,由女儿送东西上供,董毅长姐当日早上就搬去各式各样的上供物品,请了一帮和尚念经。董毅《北平日记》,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5月30日。

伴宿 伴宿又称“坐夜(作夜)”与接三同样重要,^{[20] [P483]}因为熬一夜,第二天一早就发引出殡埋葬了。伴宿的安排与接三大同小异。董家当日下午供菜,家人亲朋思亲痛哭。^{[17] [P70]}董家伴宿的当晚九时动棺,用红布一块,清水一盆,举布假装擦拭棺材,并将红布、清水搁在一旁,俟第二日出殡以后再倒,并放置一包盐、一个秤在棺后,谓之迷信的压煞气。^{[17] [P71]}

出殡 北京的风俗中,伴宿的第二天为出殡,^{[20] [P483]}要把棺材送至墓地埋葬。董父祖籍福建,董家计划“俟时局平定以后再行起运回闽安葬”,所以其父棺材出殡至庙中暂时安放。因处沦陷时期,时局动乱,北平各庙中都没有地方安放棺柩,董毅大哥跑了许多处,最后由亲朋李达抱介绍,暂停在南横街南边万寿西宫的大殿内。当时计划棺材漆完了之后就暂搁在后院空地,与李达抱父亲李宓庵不远,地下长眠暂时有伴。

5月1日出殡当日,董家男丁早起做孝子的全副行头,白帽、帽带、白袍、麻带、白腰带、白鞋,一律布制,穿戴好以后,静等亲友到齐一块起行。上午九时左右,董家亲朋陆续到来。九时半吹打两番以后,大哥、董毅、四弟、五弟等以次随行,棺柩出,后随家眷,哭啼起行出发。先用小杠将棺材抬出大门,后换上三十二人的大杠,顺老墙根走,走五条、达智桥,再顺宣武门大街往南翻,经菜市口往西,一路上有十余个茶桌,^①都得跪着饮,经菜市口往西,至教子胡同南口走小道。至此处小道狭仄,抬殡者不能前行,要求更换小杠抬,大哥不同意,于是将就抬过,至万寿西宫,抬至大殿内停好。家人拜罢,移至万寿西宫后面,选择大松树下的一块空地,距李宓庵约一丈左右。此次送殡董家共去七辆马车,十二时半送殡归家,归家进门迈一火盆。董父的像片安置在堂屋北墙西边,日供早点、午饭、晚饭、晚茶。^{[17] [P71-72]}

开吊 5月14日为开吊(亦称领帖)之日,地点在西单报子街聚贤堂,^②具体挂帐联事宜由大哥等安排。当日早上七时许董毅与二弟等坐预定的马车前往。之后,亲友相继前去,一天亲朋不断,大哥、董毅及两个弟弟围聚在一个小地方,不停地向前来吊唁的亲朋叩头。六时送库。当日共收到八十七幅帐,三十二幅挽联,八百余礼金,董家设宴致谢。

移柩 开吊过后整个丧礼基本结束,董父灵柩暂时停放在万寿西宫。5月1日出殡时,董父的棺材还未上漆,停放在万寿西宫之后,棺材上漆程序才开始,5月21日,董父离世后一个月后完成。^{[17] [P87]}因短时间内难以将其父棺柩送回福建安葬,停柩万寿西宫不久,董家最终决定将董父棺柩“暂时厝^③”于宣武南横街南口外上清宫。^{[17] [P113]}

6月24日,董毅携带一包元宝至上清宫,开始破土挖坑,由老道用一铁锹先挖一下,坑挖好即铺砖。^{[17] [P111]}6月26日,董毅去上清宫查看工人垒砖。^{[17] [P112]}6月27日,墓坑已用砖垒好,董家至亲齐至上清宫。当日下午四时许搭上杠将董父棺柩由万寿西宫抬到上清宫后边搁好,又用罗盘取中对立。才弄差不多,时值天空忽然落下了一阵小雨,一会就又止住,杠房等人皆说这个时辰很好,这叫“回龙”,对于子孙有好处。架好了石板,立上碑,供完土地,再上祭,亲朋相继回去,董毅留在最后走,看工人抹上了泥才回家。^{[17] [P113]}之后几天,董毅连续去上清宫查看父亲的墓是否砌完。^{[17] [P113-116]}

开吊之后,除了移柩当日,董家对其父的祭祀、纪念活动基本全在家庭内部完成。1939年比较重要的祭祀、纪念活动主要有:6月6日,董父离世满七之期。当日,董家至亲到家祭祀上供,桌前摆有上供的

① 官员的送葬,沿途各官厅,在门前大桌子备茶。灵柩通过时暂时停下,向丧主劝茶。丧主跪下接收,并叩头。然后再前进。住在灵柩通过沿途之亲友等亦在门前劝茶,以致送葬之礼。[日]服部宇之吉《清末北京志资料》,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1994年,第483页。

② 西单报子街聚贤堂为民国北平八大堂之一,达官贵人常在此宴请宾客。

③ 厝,中文字体,可做名词、动词使用;有安置、停柩、磨刀石等含义;闽南语、福州话、学佬话和潮汕地区潮汕话中,“厝”一词亦被用来表示具体的居住地。在闽语(福建方言)中,“厝”一词用来表示具体的居住地,福建沿海及台湾人称家或屋子为厝(house)。文章日记中的“厝”是作动词用,意思为安置、措置(place)把棺材停放待葬或浅埋以待改葬。

菜品之外,又摆了十小盘,内盛酱油、香油、盐、醋、米、面、酱、糖、柴、煤球,旁放一笼屉刀、菜墩,还有煤炉、锅、水壶等。这些上供的品类,福建没有,据董家仆人说,当时的北平亦无此规矩。董毅推测是大哥“籍此买一份家伙自用开帐而已”;^{[17] (P98)} 5月31日,董父七十九岁阴寿诞辰之日,董毅在家中追忆悲愤怅惘;^{[17] (P92)} 6月8日,董父去世六十天,董家上供,并糊了一个大纸船烧了;^① 7月28日,董父逝世百日之期,至亲都至董家,在父遗像前行三鞠躬礼,祭了菜,行了礼。^{[17] (P133)} 另,福建的风俗,阴历十四、三十,皆需上供,董家严格遵守着这个风俗,每届阴历十四、三十,董家皆按时上供。^{[17] (P116、126、134-135、146、160、172、185、202、217、238、255、275、287)}

董毅在私立辅仁大学读书,接受的是以民主、科学为主导的新式教育,但以传统文化立身的父亲对其影响颇深,在其日记中,俯首皆是延续传统士人遵守道德反省的记录。对于父亲的去世,董毅非常悲痛,在他的心中,父亲做过高官,有很深的学问,丧礼理应办得风风光光才能慰藉父亲在天之灵,他认为大哥一手操办的父亲丧礼不免简单,如“接三”那天送库时只焚化了两个顶马、一顶大纸轿子,“太少了”;^{[17] (P66)} 父亲的棺柩也在不到二七就出去了,虽然因“时局不靖”,“早出一日为安心”,“不需大事铺张”,但“总未免太少”;^{[17] (P70-71)} 对于出殡时大哥只通知亲戚,其余一切朋友同乡均不通知的决定也很不满,^{[17] (P68)} 并觉得“难看,为亲友所笑”,希望父在天之灵知体恤他的苦衷,不会怪他。^{[17] (P70-71)} 即便董毅认为父亲的丧礼未免简单,但从上文可以看到,丧礼的基本程序仍得以保留。

三

沦陷时期,保持传统的生活方式既是生活习惯所致,也是生活态度使然,这种生活态度就是对传统生活方式的认同,以此,自觉地抵制日本殖民统治对中国的同化。每一种细小的反抗都与最后的胜利紧密相连。沦陷时期,大量普通的民众虽然身处沦陷区内,在充当汉奸和参加激烈或有组织的抗日运动这两极之间,绝大部分民众选择了表面顺从而内心抵抗的态度,这种内心的抗争看起来并不是那么明显,但通过考察他们日常生活习惯方式仍可窥见他们对日伪统治的反抗态度。而保持传统的风俗习惯一定程度上可以看做是一种软抵抗,虽然无奈,但也是沦陷区民众的一种反抗表达。时至20世纪30年代末,传统习俗虽然已发生了变化,其封建宗法观念有所淡化,增加了科学和文娱娱乐的内容,但积淀多年的传统习俗不可能在沦陷的时间内得到根本的改变。

董毅深受家庭影响,从小读私塾,诵四书五经,^{[22] (P1)} 有一定的传统文化基础,平时也帮助父亲整理书籍,抄写文字,^{[17] (P2)} 并在父亲指导下学习传统文化,对于传统文化所尊崇的孝道身体力行,并认为“在生时多孝顺些比死后一万倍都强”。^{[17] (P70)} 因为大哥、长姐皆已单过,董父生病期间,子女中主要是由董毅尽心尽力照顾父亲。弟妹年幼,喜欢外出游玩,也多是董毅在家陪父亲、母亲聊天谈笑,他还经常把自己外出的经过讲给老父亲听,替父亲解闷。^{[20] (P10、17、44)} 外出和亲友相聚时,也时刻挂念家中的老父亲,早些回家。^{[17] (P28)} 父亲生病,抓药、请大夫、改药方等,也多是由董毅跑腿。^{[17] (P31、33)}

父亲病逝后,董家的丧礼按例由作为长子的大哥操办,董毅不能做主。但大哥之前因赌博输去很多钱,董父卖了房产替其还上,而大哥因董毅为董父续弦庶出,看不起董毅,与其有矛盾。^{[17] (P60、114-116)} 董父生病期间,都是由董毅母亲和董毅照顾,长兄很少尽到照顾的责任,董毅对长兄未遵守孝道有所不满。在汉礼中,父母之丧,守制三年,守制期间不参加宴席,不接受酒食招待。^{[20] (P485-486)} 至民国时期,这种严格的守制三年已难得到遵从。但董毅认为,在父母刚过世之期,还是应该谢绝外出游乐,严格祭祀上供。但父

① 董毅《北平日记》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08页;据老北京人回忆,北平的风俗里为八十天烧船桥,而南方人下葬后六十天是烧船桥的日子。船和桥都是冥衣铺用纸糊的冥器,大小皆可,但船最小不应小于长七尺,桥不应小于长五尺。船糊一只,桥耍金桥和银桥两座。有钱人家还请僧人诵经做法。王永斌《耄耋老人回忆旧北京》北京: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2009年,第157页。

亲病故满七那天,大哥邀请弟妹等去看戏,董毅认为“把供菜吃下肚子,就要去玩,太无心肝”,大哥“如此倒行逆施,令亲友耻笑”。^{[17] [P98-99]}刚过了七七,董毅大哥对上供便“不留心”,^{[17] [P116]}到九月份的时候,距其父离世仅四五个月,大哥已有四次未上供了,董毅对此非常气愤,认为“父子之情何存!”^{[17] [P185-186]}至于自己,则是严格遵守传统习俗里上供的时间,并认为上供是“一份为人子之心,表示悲哀和不忘”。^{[17] [P69-70]}父亲离世后,董毅心里非常难过,不时回忆起和父亲生前共处天伦之乐,以及父亲对自己的慈爱之情,“深悔生前不能稍尽孝心于老父之前”,“并惟尽心力以事母,父亲在天之灵得知亦必稍慰一二也”。^{[17] [P80-81]}

北平沦陷后,董毅的“许多亲戚朋友同学,认得的,耳闻的许多,许多都到南方去了”,他们与董毅还保持着通讯联系,常常告诉董毅“南方生活之奇事与困难,一路上之苦况”,而董毅在中心也“羡慕他们,钦佩他们的勇敢,而自惭自己不能去南方”,虽然董毅也担心南方的亲戚朋友和同学会笑他懦弱,无能,胆小,没有魄力,不爱国家或无民族意识等,但董毅认为,母亲没有人照顾,弟妹们都很小,父亲既老且病,所以他没有办法只得留在家中。^{[17] [P39-40]}

董毅和《四世同堂》里的瑞萱一样,虽然受着新式的教育,却身处传统的家庭,生活中的许多习惯依然要遵照旧俗。《四世同堂》里的瑞萱在操作父亲的丧礼时也基本遵从传统的丧俗习惯,他虽然认为“这些什么念经,开吊的,在平日,他都不感觉兴趣,而且甚至以为都没用处,也就没有非此不可的必要”,但也深感“文化是文化,文化里含有许许多多不必要的繁文缛节,不必由他去维持,也不必由他破坏。再说,在这样的一个四世同堂的家庭里,文化是有许多层次的,象一块千层糕。若专凭理智办事,他须削去几层,才能把事情办得合理;但是,若用智慧的眼来看呢,他实在不必因固执而伤了老人们的心。他是现代的人,但必须体贴过去的历史……他好象是新旧文化中的钟摆,他必须左右摆匀,才能使时刻进行得平稳准确。”^{[23] [P711]}

选取董毅的日记,并不是董毅有代表性,而是想通过这个实例将董家所遵守的丧俗具体地呈现出来,从生活的细节之处感受沦陷区民众实际生活的场景。董家属于社会中层,所以文章并不是要通过这份日记反映沦陷区哪怕是1939年沦陷区民众风俗习惯的全貌,仅是希望通过董家所遵守的丧俗为沦陷区社会生活史的研究提供一个具体而鲜活的例子。实际上,生活的复杂性决定了研究任何一位或者一群对象,都不能代表全面,微观史的研究不能等同于整体史的研究,但另一方面,只有无数的个人才能汇成一个群体或一个整体,因此,对于沦陷区历史的整体研究,必须重视个人的情感和体验。同样,整体的世界也会因为每个人的不同而增加本身的丰富性和全面性。

研究沦陷时期的民俗与环境的关系,可以了解他们的特性有多少是普通于人类全体,有多少是由于传统及环境的;还可以观察何种事件或境况影响了民众的民俗,文化不相等的民族相接触后所产生的后果是怎样的,传袭的成分有多少等,甚至可以衡量其环境与特征,而寻出各民族的文化何以停滞不前,或则发达直上的原因,所以对于历史学也有极大的贡献。民俗的特性是传袭的,即自古相传的,所以最能证明过去的状况,其价值不在于历史的记载之下。“历史从来不曾详述某地某时所发生某事件之所有全相,而且历史的记载有时错误”,这可藉由民俗来进行纠正,因为民俗是“包含‘真理的核’的外壳”。^{[8] [P11-12]}

参考文献

- [1] 严昌洪. 中国近代社会风俗史[M].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2: 前言 6-7.
[2] 乔志强. 中国近代社会史[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2: 448.
[3] (美) E·A·罗斯. 社会控制[M]. 北京: 华夏出版社, 1989: 56.

- [4] 邓子琴. 中国风俗史[M]. 成都: 巴蜀书社, 1988: 340.
- [5] 作者不详. 社说·改良风俗论(下)[J]. 东方杂志, 1904, 1(8).
- [6] 陈旭麓. 近代中国社会的新陈代谢[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2.
- [7] 新京报社. 抗战北平纪事[M]. 北京: 中国画报出版社, 2006.
- [8] 林惠祥. 民俗学[M]. 上海: 商务印书馆, 1948.
- [9] <http://qzhnet.dnsen.cn/qzh429.htm> [EB/OL].
- [10] <http://www.zaas.ac.cn/sort.cfm?addr=3&pid=1010&xxid=12> [EB/OL].
- [11] 肖克之. 蚕桑古籍版本说[J]. 农业考古, 2002, (1).
- [12] 王达. 中国明清时期农书总目[J]. 中古农史, 2001, (2).
- [13] 赵元礼. 藏斋诗话(卷上)[A]. 张寅彭. 民国诗话丛编[C]. 上海: 上海书店, 2002.
- [14] 董元亮. 新灯社诗卷[M]. 北京: 出版机构不详, 1937.
- [15] 浙江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重修浙江通志稿(第9册)[M]. 北京: 方志出版社, 2010.
- [16] 刘长林, 杜勇. 仪式表演与权力博弈——以北洋军阀李纯葬礼为中心的探讨[J]. 理论月刊, 2009, (5).
- [17] 董毅. 北平日记[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18] 叶林. 吾师吾师[A]. 沈董霖. 私立辅仁大学[C]. 台北: 南京出版公司, 1981.
- [19] 吴颐平. 辅仁大学二三事[A]. 沈董霖. 私立辅仁大学[C]. 台北: 南京出版公司, 1981.
- [20] [日]服部宇之吉. 清末北京志资料[M]. 北京: 北京燕山出版社, 1994.
- [21] 王永斌. 耄耋老人回忆旧北京[M]. 北京: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2009.
- [22] 王金昌. 沦陷时期的北平市井写照(代序)[A]. 董毅著. 北平日记[C].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1.
- [23] 老舍. 四世同堂(下)[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8.

责任编辑: 王望

**Small Life under the Big Themes:
The Research of Obsequies in the Occupation of Peiping**
——*Centered on the Diary of Peiping*
Ding Rui

Abstract: In Japanese-occupied, the funeral was forced to simplify, but it still followed the traditional funeral custom of the basic procedures. Dong Yi's diary recorded in detail the whole process of his father's funeral, so descendants can feel occupied China people's actual scenario from the details. His records did not reflect the habits and customs of the whole people occupied region, but provided an example for the occupied areas of social life history research. In the occupation, the broad masses of ordinary people keep the traditional customs what agree with traditional culture, also was patriotic behavior, and to some extent, can also be regarded as a soft resistance.

Key words: obsequies; Dong Yi; the diary of Peiping; the period falling